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四川省妇幼保健院

## 四川省妇幼保健院抚琴院区科研实验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介绍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介绍

本项目利用四川省妇幼保健院抚琴院区原院区大楼（已更名，以下统称为“实验医学中心”）第3层建设为科研平台实验室，实验内容进行分子生物学基础研究，主要包括免疫印迹初步分析（50批次/年）和免疫组化染色（50批次/年），为后期医学免疫研究做准备。

本项目为未批先建项目，成都市生态环境局于2021年11月4日下发成都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成环罚告字[2021]JN36号），同时于2021年11月26日下发成都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成环罚字[2021]JN39号）。本项目建设单位已经缴清罚款。

2022年12月26日获得成都市金牛生态环境局下发的《关于四川省妇幼保健院抚琴院区科研实验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金牛环建[2022]11号）的环评批复。

本项目2023年1月开始进行环保设施的整改，2023年3月进行试运行并进行了公示。

2023年3月，受四川省妇幼保健院委托，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派专业技术人员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踏勘。目前该项目主体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稳定。技术人员在现场踏勘、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的基础上，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并于2023年3月28日~2023年3月29日进行了现场监测，根据现场监测和检查结果，编制完成了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的编制。

本次环境保护验收的范围为：

(1) 主体工程：分子生物学实验室和细胞培养室（装修完成部分，因细胞培养室研究内容环评阶段未确定，则设备部分不纳入本次验收。）

(2) 环保工程：

①废气处理：

分子生物学实验室通风橱设置通风橱+水喷淋+过滤棉+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22m 排气筒

污水处理站废气：光氧活性炭一体机处理后房顶排放。

②废水

3F 实验室废水和生活污水一并排入医学中心污水管道，采用预处理池 1+污水处理站（好氧生化+次氯酸钠消毒），设计处理能力为 60m<sup>3</sup>/d。

③固废

新建的危废暂存间做重点防渗处理，防渗措施：30cm 厚 P6 等级抗渗混凝土+2mmHDPE 高密度聚乙烯（或其他人工防渗材料）+环氧树脂地坪，设置 10cm 围堰，液体容器底部设置防渗托盘。按要求张贴环保标识。

新建的污水处理站均应进行重点防渗。防渗措施：30cm 厚 P6 等级抗渗混凝土+2mmHDPE 高密度聚乙烯（或其他人工防渗材料），池体均进行重点防渗。

新建的生活垃圾房和一般固废暂存间采用 20cm 厚 P4 等级混凝土进行一般防渗。按要求张贴环保标识。

④抚琴院区回顾整改措施一览表

表 1 四川省妇幼保健院抚琴院区回顾整改要求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整改要求
实验医学中心	生活污水	现有污水处理站进行改建，利旧现有污水管道和池体，技术改造为好氧生化+次氯酸钠工艺，处理能力 60m <sup>3</sup> /d。出水标准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 2 的预处理标准后排入污水管网。污水处理站均应进行重点防渗。防渗措施：30cm 厚 P6 等级抗渗混凝土+2mmHDPE 高密度聚乙烯（或其他人工防渗材料），池体均进行重点防渗。污水管网要求采用套管，管道表面涂刷防腐涂料，接口采用防水材料封堵。
生活垃圾房	一般固废	清空现有生活垃圾房，在南侧 10m 处利用现有库房改建新的生活垃圾房，地面进行一般防渗处理。采用 20cm 厚 P4 等级混凝土进行防渗，要求防渗系数满足 $K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等效黏土层 $\geq 1.5\text{m}$ 。
一般固废暂存间		新建一般固废暂存间，位于抚琴院区西南侧，建筑面积 10 m <sup>2</sup> ，本环评要求对地面进行一般防渗处理。采用 20cm 厚 P4 等级混凝土进行防渗，要求防渗系数满足 $K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等效黏土层 $\geq 1.5\text{m}$ 。
医疗废物暂存间	危险废物	清空现有医疗废物暂存间，在南侧 10m 处利用现有库房改建一座新的危废暂存间，地面进行重点防渗：30cm 厚 P6 等级抗渗混凝土

		土+2mmHDPE 高密度聚乙烯（或其他人工防渗材料）+环氧树脂地坪，设置 10cm 围堰，液体容器底部设置防渗托盘。
--	--	---

## 二、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设计简况

#### （1）废气：本项目运营期的废气种类为有机废气和污水处理站废气

##### ①有机废气

本项目分子生物学实验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是二甲苯（免疫组化染色实验二甲苯溶液用于样本脱蜡，免疫组化染色实验封片使用的中性树胶内有二甲苯）、甲醇（免疫印迹实验转膜工艺 PVDF 膜制备需用甲醇浸泡 1min）、乙醇（免疫组化染色用于样本脱蜡）等有机废气。有机废气采用通风橱+水喷淋+过滤棉+两级活性炭装置+22m 排气筒排放（DA001）。

##### ②污水处理站废气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采取地埋式，各污水处理构筑物加盖板密闭起来，污水处理站在各池体（包括格栅、定量池、曝气池、沉淀池）排气口连接废气收集支管，对其废气进行收集，以上支管汇成一根总管，导排臭气。臭气经抽风系统抽出，导入设置于地面光氧活性炭一体机处理后由排气筒引到地面站房外排放（H=5m），排放口周围绿化覆盖，远离居民。

#### （2）废水：

本项目将实验医学中心的实验废水和生活污水合流，统一排入预处理池 1 再进入本次改造的污水处理站，经过处理后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预处理标准后，在抚琴院区西侧并入市政管网，排入成都市第九再生水厂，处理后达到《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表 1 中城镇污水处理厂标准限值后外排进入锦江。

#### （3）噪声：

①设备选型上已使用国内先进的低噪声设备，安装时采取台基减振、橡胶减震接头及减震垫等措施。

②合理布局，将实验区和办公区分开布置，噪声较大的设备已尽量远离办公区。

③已对分体空调机等产噪设备进行减振、消声及隔声处理。

④污水处理站污水水泵已设置于地下专门房间内，采用基础减震，设备定期检修，

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转，降低故障性噪声排放，尽量减少对周围教职工家属楼的影响。

#### **(4) 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包括化学性废物、病理性废物、废活性炭管、废污水处理站污泥和废紫外灯管。其中除了病理性废物交由成都瀚洋医疗废物单位处置，其他交由有资质的危废单位处置（已招标，正在签合同）。

### **2、施工简况**

建设单位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均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 **3、验收过程简况介绍**

受四川省妇幼保健院委托，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编号：172312050503）开展其竣工环保验收工作。

2023年3月，受四川省妇幼保健院委托，四川省国环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派专业技术人员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踏勘。目前该项目主体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稳定。技术人员在现场踏勘、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的基础上，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并于2023年3月28日~2023年3月29日进行了现场监测，根据现场监测和检查结果，编制完成了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的编制。2022年5月6日，召开专家会，形成验收意见。验收意见结论如下：

四川省妇幼保健院抚琴院区科研实验室建设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及措施基本按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4、公众意见及处理情况**

根据调查，项目设计、施工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 **三、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 **1、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为全面搞好环境保护工作，根据环保法律、法规、制度要求，结合本项目的管理特点，进一步明确职能部门、从业人员应履行的环保职责。

本项目设立了专职人员负责环境管理和档案管理工作，将环保工作纳入日常工作当中，对环保设施建立了定期检查、维护制度，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转。验收监测期间各环保设施正常。

##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建设单位已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完善环境风险防范制度，针对实验室涉及的危险物质、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事故，正在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演练，确保环境安全。

### **2、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不涉及防护距离及居民搬迁。

### **3、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

## **四、整改情况**

本项目无需整改。

建设单位：四川省妇幼保健院

2023年5月6日